

主題查經(41)：建立禱告生活

禱告其實不難，就在我們心裡，就在我們口中，只要我們心向著神，就可以向祂禱告。禱告使我們靈裡敏銳，能以主的心為心，對周遭發生的事物有感覺，並樂於參與其中。禱告是在與神建立關係的基礎上漸漸發展，落實到各人的生活中，小至個人敬虔的操練，進而建立家庭祭壇，並擴展到各個生活層面，如工作、交友圈，在教會與小組的服事，終至對國家、世界的關懷，都可以包含在我們的禱告生活中。因為這一切都是神國度的一部分，也是我們禱告的宗旨——「願神的國降臨，願神的旨意成全。」

【經文閱讀】

應當一無掛慮，只要凡事藉著禱告，祈求，和感謝，將你們所要的告訴神。神所賜出人意外的平安，必在基督耶穌裡保守你們的心懷意念。(腓立比書 4:4-7)

我曾用口求告祂，我的舌頭也稱祂為高。我若心裡注重罪孽，主必不聽。但神實在聽見了，祂側耳聽了我禱告的聲音。神是應當稱頌的，祂並沒有推卻我的禱告，也沒有叫祂的慈愛離開我。(詩篇 66:17-20)

1. 我們向神禱告的態度該如何？

A. 神兒女的權利：作為神的兒女，我們有權利向父神求，無論大事小事，表現我們對祂的信賴和倚靠。

B. 存著感恩的心：禱告是與神建立關係，到神面前要獻上感謝，不管結果如何，祂總給我夠用的恩典。

C. 完全向神交託：我們禱告後，神如何應允，必定有祂奇妙的安排，我們若能交託，就有平安喜樂。

(帖前 5:16-18) 要常常喜樂，不住的禱告，凡事謝恩；因為這是神在基督耶穌裡向你們所定的旨意。

(來 4:16) 所以，我們只管坦然無懼地來到施恩的寶座前，為要得憐恤，蒙恩惠，作隨時的幫助。

(徒 14:23) 二人在各教會中選立了長老，又禁食禱告，就把他們交託所信的主。

(徒 20:32-36) 如今我把你們交託神和祂恩惠的道；這道能建立你們，叫你們和一切成聖的人同得基業。…保羅說完了這話，就跪下同眾人禱告。

2. 基督徒禱告的內容應該著重什麼？需要不住地禱告祈求嗎？

基督徒不同於外邦人，是天上的國民，不應像外邦人只思念地上的事，而是思念天上的事。禱告的本身不是為所求的事物向神求，而是與神有親密的交通，有了祂就有了一切。有時甚至不求什麼，就像兒女不必跟父親要東西才要和父親說話，而是隨時可以與他交通。禱告使我們與神愈來愈熟悉，感覺祂隨時在我身旁，不是星期天才與祂相遇。而像呼吸一樣的自然，時時感覺祂同在，隨時可以不住與祂說話。

(太 6:7-8) 你們禱告，不可像外邦人，用許多重複話，他們以為話多了必蒙垂聽。你們不可效法他們；因為你們沒有祈求以先，你們所需用的，你們的父早已知道了。

(太 6:31-33) 所以，不要憂慮說：吃甚麼？喝甚麼？穿甚麼？這都是外邦人所求的，你們需用的這一切東西，你們的天父是知道的。你們要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，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。

(提前 2:8) 我願男人無忿怒，無爭論，舉起聖潔的手，隨處禱告。

(弗 6:18) 靠著聖靈，隨時多方禱告祈求；並要在此警醒不倦，為眾聖徒祈求，

3. 我們的禱告一定會蒙神應允嗎？

A. 神供應我們需要：就像父親樂意把好東西給他的兒女，神給我們的，一定是超過我們所求所想。

B. 神不給有害之物：若我所求的與我們有害無益，如無知的孩子求蛇，求蝎子，或所謂的垃圾食品，作父母的不會順著孩子的意思。祂會按著我們能承受的度量，把於我們有益的事加給我們。

C. 神期待賜下聖靈：聖靈是神兒女的印記，神的一切恩典都在基督裡，藉著聖靈給我們各樣的福分。

(太 18:19-20) 我又告訴你們，若是你們中間有兩個人在地上同心合意地求甚麼事，我在天上的父必為他們成全。因為無論在哪裡，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，那裡就有我在他們中間。

(路 11:9-13) 我又告訴你們，你們祈求，就給你們；尋找，就尋見；叩門，就給你們開門。因為，凡祈求的，就得著；尋找的，就尋見；叩門的，就給他開門。你們中間作父親的，誰有兒子求餅，反給他石頭呢？求魚，反拿蛇當魚給他呢？求雞蛋，反給他蠍子呢？你們雖然不好，尚且知道拿好東西給兒女；何況天父，豈不更將聖靈給求祂的人嗎？

4. 若我的禱告不被應允，是不是代表我的禱告不蒙悅納，所禱告的都白費了嗎？

有時神不應允禱告，不代表祂不愛我們，而是有更好的安排，我們的禱告不會白費，它使我們靈命成長。

A. 禱告是交託：有時神不是馬上應允禱告，在這過程中，我們是否能夠交託，安息在神裡面。

B. 禱告是學習：沒有人天生就會禱告，必須經過不斷學習，聖靈會教導我們，藉著禱告明白神的旨意。

C. 禱告是享受：當我們禱告進入神的同在，我們靈得著滿足，信心被提升，所求的事物便不重要了。

□(可 14:32-36) 他們來到一個地方，名叫客西馬尼。耶穌對門徒說：「你們坐在這裏，等我禱告。」於是帶彼得、雅各、約翰同去，就驚恐起來，極其難過，對他們說：「我心裏甚是憂傷，幾乎要死；你們在這裏等候，警醒。」祂就稍往前走，俯伏在地，禱告說：「倘若可行，便叫那時候過去。」祂說：「阿爸！父啊！在你凡事都能；求你將這杯撤去。然而，不要從我的意思，只要從你的意思。」

□(林後 12:7-9) …所以有一根刺加我肉體上，就是撒但的差役要攻擊我，免得我過於自高。爲這事，我三次求過主，叫這刺離開我。他對我說：「我的恩典夠你用的，因爲我的能力是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。」所以，我更喜歡誇自己的軟弱，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我。

□(賽 55:8-9) 耶和華說：我的意念非同你們的意念；我的道路非同你們的道路。天怎樣高過地，照樣，我的道路高過你們的道路；我的意念高過你們的意念。

5. 禱告是否要堅持到底，不達目的，誓不罷休？

A. 先弄清楚這個禱告是由神發動，或出於自己的意思。若出於神，祂的應允握一赤禳 A 可以爲此禱告。在這過程中，藉著聖經，環境印證，聖靈引領，心中有神的平安作主，使我們能恆切禱告而不灰心。

B. 若不清楚是否是神的旨意，就求神先來潔淨我的思想意念，讓我在神面前先成爲一個「對」的人，先求神的國和神的義，使我們能按神的旨意禱告，使我們祈禱所發的力量是大有幼蘆？(雅 5:16)。

□(路 18:1-7) 耶穌設一個比喻，是要人常常禱告，不可灰心。說：「某城裏有一個官，不懼怕神，也不尊重世人。那城裏有個寡婦，常到他那裏，說：『我有一個對頭，求你給我伸冤。』」他多日不准。後來心裏說：『我雖不懼怕神，也不尊重世人，只因這寡婦煩擾我，我就給她伸冤吧，免得她常來纏磨我！』」主說：「你們聽這不義之官所說的話。神的選民晝夜呼籲祂，祂縱然爲他們忍了多時，豈不終久給他們伸冤嗎？」…(西 4:2) 你們要恆切禱告，在此儆醒感恩。

□(羅 12:12) 在指望中要喜樂，在患難中要忍耐，禱告要恆切。

□(雅 4:2-3) 你們貪戀，還是得不著；你們殺害嫉妒，又鬥毆爭戰，也不能得。你們得不著，是因爲你們不求。你們求也得不著，是因爲你們妄求，要浪費在你們的宴樂中。

【結論】

基督徒向神禱告，就像兒女與父親說話一樣，若關係良好，就可無話不談，大事小事都可向祂說。每次禱告，感覺祂的同在，祂在垂聽，知道我們的心，也看顧一切需要。並且聖靈把神的愛澆灌在我們心裡，讓我們從禱告中，更深的認識祂，體會祂的美善，明白祂的心意，使我們成爲成熟長大的兒女，不光只是向神要東西，而是問自己能給什麼，可以分享神的心懷意念，在神的家，和神的國裡做出貢獻。

【分享與應用】

1. 曾否因爲神沒有垂聽我的禱告而很失望，以致信心軟弱，冷淡退後的經歷。

2. 請分享各個是否因著禱告，神成就了大事，以致所渴望的夢想得以實現的例子。